

证券代码：874506

证券简称：高科环保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陕西高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6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506	高科环保	2025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大成（西安）律师事务所的陈洁、李蕾律师出具法律意见。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董事会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企业内部治理、企业文化建设及业务开拓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总结，并对公司未来的发展进行了展望，提交了《陕西高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向股东、公司及员工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各项职权和义务，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股东会和董事会，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查，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有效的监督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能，提交了《陕西高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7,705,852.05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50,000,000.00 股，以应分配股数 50,000,000.00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5,000,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六）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保证资金流动性，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陕西高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借款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不含）。该笔贷款由公司控股股东西安高科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具体金额、利息、使用期限以正式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分析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以及 2024 年末各项财务指标，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结合 2025 年公司经营计划和发展趋势编制了《陕西高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股东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提交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股东提交的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下列内容：

- （1）代理人的姓名；
- （2）是否具有表决权；
- （3）分别对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 （4）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

（5）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合伙企业股东、法人股东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6日上午9:30-10:00

（三）登记地点：高科环保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曹瑞萍 电话：18729105484

（二）会议费用：自费

五、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高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陕西高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